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汕头市美联路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伟汕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独立董事纪传盛先生、芮奕平先生和梁强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公司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出具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对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和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4,961,393.84 元，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99,357,705.25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56,111,290.88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49,303,432.39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56,111,290.88 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711,216,6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预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560,832.25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保证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坤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第四届董事

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易东生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坤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2:00 在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